



卫 生 行 政 执 法 文 书

立案报告

第 1 页共 1 页

当事人:安阳市北关区畅游洗浴部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2410503MA9K5PPP0P;
许可证号:安北卫字 2021 第 1373 号;地址: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彰北街道办事处
化工路中段路西;法定代表人:吴*庆;性别:男;民族:汉族;职务:负责
人;联系电话:156****1777)

案件来源:在卫生监督管理中发现的

受理时间:2023 年 3 月 30 日

案情摘要:

2023 年 3 月 30 日,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卫生监督员李廷智、李萍
(执法证号:16050222019、16050222027)向安阳市北关区畅游洗浴部经理朱峰
出示执法证件后,在朱峰的陪同下,对该店进行现场检查并了解相关情况,经检
查发现:1、在该店见到从业人员张民杰正在从事为顾客整理床单的公共服务(现
场拍照一张),该从业人员现场不能提供有效健康合格证明。2、在该店的消毒区
域内见到一个大桶,桶的外壁上粘贴有拖鞋消毒桶字样,桶内放有塑料瓶等杂物,
桶的旁边放有一筐未清洗的拖鞋(现场拍照一张)。

经初步审查,当事人的行为涉嫌违反了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七条;
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条第一款;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
第三条第一款第(五)项;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四条的有关
规定,依法应当给予行政处罚,建议立案。

经办人签名: 李廷智 李萍

2023 年 3 月 30 日

负责人审批意见:

同意立案,自 2023 年 3 月 30 日起立案,由李廷智主办、李萍协办。

负责人签名: 秦昂

2023 年 3 月 30 日